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附件隨文送達

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函

地址：403602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

樓

承辦人：科員 孫翊騰

電話：04-22218558分機63682

傳真：04-22203085

電子信箱：yiteng28@taichung.gov.tw

407662

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10日

發文字號：中市地劃一字第1110035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市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環境影響說明書申請備查內容及「已通過環境影響說明書或評估書變更原申請內容(備查)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確認表」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貴局111年7月28日中市環綜字第1110080684號函、臺中市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111年8月2日辰億自字第111089號函及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36條第2項規定辦理。

正本：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副本：臺中市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本局重劃科

局長 吳存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87313



綜合計畫科 收文:111/08/11



151110087313 有附件

已通過環境影響說明書或評估書變更原申請內容（備查）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確認表

107 年 4 月 修正版

辦理變更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內容	法規依據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初審意見
備查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第 2 項各款情形之一（可複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開發基地內非環境保護設施局部調整位置</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立即改善有發生災害之虞或屬災害復原重建。</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法規容許誤差範圍內之變更。</p> <p><input type="checkbox"/> 依據環境保護法規之修正，執行公告之檢驗或監測方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在原有開發基地範圍內，計畫產能或規模降低。</p> <p><input type="checkbox"/> 提升環境保護設施之處理等級或效率。</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未涉及環境保護事項或變更內容對環境品質維護不生負面影響。</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議主管機關予以備查。</p> <p><input type="checkbox"/> 建議主管機關不予備查。</p> <p>理由：</p>
<p>備註：</p> <p>1. 本表格係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 16 條及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第 2 項規定辦理。</p> <p>2.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初審結果，環評主管機關將再進行確認，並作成行政處分。</p> <p>3. 開發單位所送資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如無法判定適用法規依據時，請先退回開發單位要求補充後，再行送審。</p>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用印）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副本

檔號：

無附件

保存年限：

臺中市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連絡地址：臺中市南屯區永春路20之2號

電話：(04)23892296 傳真：(04)23892398

E-mail：zhunxin.eunice@gmail.com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2日

發文字號：辰億自字第1110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為「臺中市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環境影響說明書變更原申請內容一案之補充修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111年7月28日中市環綜字第1110080684號函(副本諒達)暨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審查收費辦法第2條規定辦理。
- 二、查本重劃會業經貴局於107年12月5日以府授地劃一字第1070265957號函准予成立在案，爰請貴局協助填具「已通過環境影響說明書或評估書變更原申請內容(備查)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確認表」，併同本會修正後備查文件函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後續審查作業。
- 三、隨函檢附本重劃區環境影響說明書申請備查內容及「已通過環境影響說明書或評估書變更原申請內容(備查)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確認表」各1份。

正本：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副本：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本重劃會

理事長張富茗



84944



臺中市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工業區開發）
環境影響說明書申請備查內容

（變更開發單位名稱）

開發單位：臺中市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

中華民國111年8月2日

一、開發單位之名稱及其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

- (一) 開發單位名稱：臺中市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二) 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408臺中市南屯區永春路20-2號

二、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36條第2項之情形、申請變更理由及內容

(一) 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36條第2項之情形

本案係依據「臺中市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工業區開發）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變更開發單位名稱、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等，變更內容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36條第2項第7款「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未涉及環境保護事項或變更內容對環境品質維護不生負面影響」。

(二) 申請變更理由及內容

變更項目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本次備查內容	備查理由
開發單位名稱	臺中市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臺中市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依據臺中市政府107年12月5日以府授地劃一字第1070265957號函准予本重劃會成立及
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一段846-1號	臺中市南屯區永春路20-2號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7年4月19日環署綜字第1070030161號函辦理。

三、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事項

無。